附件2

考生疫情防控承诺书

我叫 ，身份证号码： ，联系电话： 报考2020年濮阳市市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

（单位） 岗位，笔试公告及疫情防控要求已经知悉。为了保证考试人员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，现承诺如下：

1.本人严格遵守国家疫情防控的规定和要求，积极配合疫情防控工作。

2.严格做好考试前期的个人健康状况、出行史和接触史排查，如实记录并报告活动轨迹和体温情况。参加考试前14天内有国内中、高风险地区或国（境）外旅居史，或与新冠病毒肺炎确诊、疑似病例和无症状感染者有密切接触史的，按规定进行隔离及进行核酸检测。

3.做好考试途中的个人防护。

4.考试期间，严格遵守考场纪律，按照疫情防护指引，配合管理人员做好体温检测、相关手续查验等工作。

5.在考试期间出现发热和疑似发热情况的，须立即前往定点医院检查治疗，本人愿承担所有检查治疗费用。

6.因个人原因不能按时参加笔试或者不能提供核酸检测结果，视为自动放弃。

我对以上承诺负责，若有违背或者提供虚假信息，造成重大影响的，我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。

考生（签名）：

2020年 月 日